

附件 2

108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編號	日期 節次	8 月 10 日 (星期六)						8 月 11 日 (星期日)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第 5 節		第 6 節	
		預備	08:40	預備	12:50	預備	15:40	預備	08:50	預備	12:50	預備	15:40
組別	考試	09:00	考試	13:00	考試	15:50	考試	09:00	考試	13:00	考試	15:50	
		11:00		15:00		16:50		11:00		15:00		17:50	
601	情報組 (選試英文)	◎國文 (作文、公文 與測驗)		國家安全相關法規(包括國家機密保護法、國家情報工作法、國家安全法、通訊保障及監察法、特種勤務條例)		※綜合法政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兩岸關係、英文)		◎外國文 (英文)		情報學(含各國安全制度)		國家安全 (含傳統安全與非傳統安全)	
602	國際組 (選試西班牙文)			中國大陸研究				外國文 (西班牙文)		國際經濟學 (含國際經貿組織)		國際關係	
603	資訊組 (選試英文)			計算機概論				◎外國文 (英文)		資料庫應用		網路應用 與安全	
604	電子組 (選試英文)			計算機概論				◎外國文 (英文)		通訊系統		◎工程數學	
附註	<p>一、8 月 10 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應考人須於 8 時 40 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p> <p>二、「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綜合法政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兩岸關係、英文)」2 科為普通科目，其餘為專業科目。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占分比重為作文 60%，公文與測驗各占 20%。綜合法政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兩岸關係、英文)，占分比重為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兩岸關係各占 20%，英文占 40%。「外國文(英文)」申論式及測驗式之試題占分比重各占 50%。</p> <p>三、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測驗式試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國文」之「作文」及「公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測驗式試卡應以 2B 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應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p> <p>四、採測驗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為 1 小時；其餘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2 小時。</p>												